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JING 滙景
HUIJ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8)

內幕消息
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之披露事項

本公告乃由滙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及13.1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經查詢得知近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分別涉及（i）一宗信託貸款的執行案件（「案件」）及（ii）一宗有關債務糾紛的民事訴訟。

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起之案件已呈交至廣東省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涉及一家信託公司（「信託公司」）借出人民幣150.0百萬元本金之逾期抵押貸款，要求相關附屬公司向信託公司償還尚欠的信託貸款本金及利息約人民幣154.5百萬元。本公司將對案件按照法律規定進行回應，及將於適當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任何進一步發展。

由於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違反償還貸款而被一家資產管理公司（「資產管理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資產管理公司要求（i）相關附屬公司償還尚欠的債務本金連同應計利息約人民幣394.0百萬元；及（ii）資產管理公司對相關附屬公司因債務而質押的若干資產或股權作出拍賣或出售所得之款項，享有優先受償權。本公司將按照法律規定積極應訴，及將於適當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任何進一步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倫瑞祥

香港，2024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倫照明先生、盧沛軍先生及羅成煜先生，非執行董事倫瑞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健民先生、歐寧馨女士及陳桂林先生。